

“三年宁波驻唱让我成长”

歌手丁当昨携师弟师妹来甬放歌

□记者 张磊杰/文 胡龙召/摄

昨晚，“我相信”校园巡回演唱会来到宁波，“相信音乐”家族成员丁当、严爵、MP魔幻力量和“灵魂歌姬”家家以及白安等唱响逸夫剧院，逾千名大学生到场，现场气氛热烈。

在这几位新生代歌手中，丁当是知名度最高的。2010年她在台湾《超级星光大道》翻唱一曲《我是一只小小鸟》名声大振。“我对宁波有挺深的感情。”丁当昨天告诉记者，“在我还未与唱片公司签约，想凭自己的能力闯出一片天地时，我几乎唱遍了宁波所有的酒吧。”

嘉善女孩独闯歌坛

虽然一直在台湾发展，但出生于1982年原名吴娴的丁当其实是个浙江姑娘，老家嘉善。丁当生长在一个父母离异的家庭，凭着一副天生会唱歌的喉咙，在17岁那年，不顾家人的反对，一个人拎着行李箱出走，开始酒吧驻唱的生活，一唱就是4年。正是那段时间，她来到了宁波，在宁波待了近3年。

回忆当初，丁当坦言，到处奔波的日子虽然辛苦，却是一生难忘的成长经历，“我对北仑和骆驼的印象最深，因为去当地演出的机会最多。”不过，那时丁当可没有现在的待遇，“一个人拖着行李箱，哪儿有演出就往哪儿去。还经常跑布料市场，买布料请裁缝师傅做演出服，每晚入睡前，还要编排第二天和伴舞配合的舞蹈”。

直到2004年3月，丁当签约滚石唱片。本以为签约滚石就可以实现心中的梦想了，却遇上了滚石25年来最大的人事变动，所有艺人的出片计划全部搁浅；紧接着歌坛就进入了轰轰烈烈的选秀时代，除了选秀歌手，其他歌手在当时几乎没有出头的机会，丁当的发片计划再度搁浅。

与滚石期满，丁当加入了新唱片公司“相信音乐”，从给五月天当暖场嘉宾开始，直到走上小巨蛋个唱的舞台。其间她出过专辑，也给台湾当红偶像剧唱过主题曲，2010年2月5日，丁当登上了台湾最著名的《超级星光大道》节目，以嘉宾身份凭一曲《我是一只小小鸟》充满爆发力的铁嗓，一举成名。

“幸运”来之不易

昨晚的巡演是全国第14站，是一场面向甬城大学生的公益演出。

谈及“我相信”这一主题，歌手们心中都有不同的“相信”。MP魔幻力量相信音乐能为追梦人带来力量；严爵相信爱能带领大家遇见“好的事情”。丁当则表示：“大学时每个人都对未来满怀憧憬，却也有着迷惘和困惑，对我来说，‘相信’便是坚持梦想，我想用歌声告诉大家。”

在很多人看来，丁当是幸运的，2006年正是选秀在内地大行其道的时候，而丁当已经获得唱片公司垂青，有机会拥有自己的唱片。对此，丁当却说一切来之不易。“当时也曾想过和身边的朋友一样去参加选秀，但是有合约在身，不能随便参赛，于是就选择了在滚石继续等待。”

有今天的一切，丁当最感谢她的唱片公司：“我觉得台湾公司真的是很愿意为艺人花钱，去包装她，让她变得更完美。可是内地的选秀公司，通常会先让艺人去表演，你先要有一些观众或者有足够的歌迷，大家看到你有可能性，他们才会拿钱去包装你。”



关于环城南路高架部分开通交通组织调整公告

(2014年第69-1号)

为确保环城南路高架开通后交通有序、安全和畅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，决定自2014年12月30日高架开通之日起对相关道路交通组织进行调整，具体措施如下：

一、开通范围和方向

机场路—环城西路双向开通、广德湖路—福明路西往东单向开通。

二、具体交通组织调整措施

(一)全天禁止行人、非机动车、三轮汽车、低速货车(原称农用车)、拖拉机、摩托车(含燃油助动车)在高架道路和匝道通行。

(二)全天禁止黄色号牌载货汽车在高架道路和匝道通行。

(三)高架道路限速80公里/小时，平行匝道限速50公里/小时，其他匝道限速40公里/小时，地面道路限速60公里/小时。

本公告与其他公告有冲突的以本公告为准，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给予理解和支持，并根据现场交通标志、标线指示自觉遵照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
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2014年12月26日

关于北外环高架部分开通交通组织调整公告

(2014年第69-2号)

为确保北外环高架开通后交通有序、安全和畅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，决定自2014年12月30日高架开通之日起对相关道路交通组织进行调整，具体措施如下：

一、开通范围和方向

宁波北—康桥南路双向开通。

二、具体交通组织调整措施

(一)全天禁止行人、非机动车、三轮汽车、低速货车(原称农用车)、拖拉机、摩托车(含燃油助动车)在高架道路和匝道通行。

(二)全天禁止黄色号牌载货汽车在高架道路和匝道通行。

(三)高架道路限速80公里/小时，平行匝道限速50公里/小时，其他匝道限速40公里/小时，地面道路限速60公里/小时。

三、庄浦线相关交通组织调整

(一)禁止一切机动车在庄浦线北环西路路口由北往东左转弯。往市区方向的车辆请绕行江北连接线。

(二)庄浦线由北往南驶出的机动车仅允许进入宁波北高速收费站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宁波北高速收费外广场掉头。

本公告与其他公告有冲突的以本公告为准，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给予理解和支持，并根据现场交通标志、标线指示自觉遵照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
江北区人民政府
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2014年12月26日

关于333路临时单向改道运营的公告

根据市交通警察局(2014年第69-

2号)《关于北外环高架部分开通交通组织调整公告》，禁止机动车在庄浦线北环西路路口由北往东左转弯行驶。公交333路龚冯往锦江年华方向自2014年12月30日(周二)起实行临时单向改道运营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临时改道走向：庄浦路后单向改走江北连接线、慈孝大道、庄浦路后恢复原线运营。

二、临时单向撤销部分庄浦路走向及前洋庙、江西、横山停靠站点。

三、往锦江年华方向朱家沿站点，单向往北移至庄浦线江北连接线路口北位置。

宁波市城市客运管理局
2014年12月26日